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19〕133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省道 S438 线、S440 线灾害防治工程概算 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交通局：

你局《关于省道 S438 线和 S440 线灾害防治工程概算审核的函》（潼交局函〔2019〕89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 2019 年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报送的概算资料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省道 S438 线、S440 线灾害防治工程。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19-500152-48-01-076025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S438 线、S440 线。
- 四、建设性质：改建。
- 五、项目责任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公路局，周智。

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交通局，张勇。

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整治 2 处边坡，长度约 165m。主要内容：清理危岩及堆积体共计 1909m³，挂网锚喷共计 2492m²等。

八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概算 149.33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 106.86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38.12 万元，预备费 4.35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2019 年普通公路水毁恢复重建项目资金 96 万元、其余部分业主自筹。

九、建设工期：6 个月。

十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 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；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19 年 6 月 3 日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9 年 6 月 3 日印发
